

证券代码：002102

证券简称：ST 冠福

公告编号：2021-113

##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收到《被害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期收到福建省泉州市人民检察院送达的《被害人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》：犯罪嫌疑人林文智、林文昌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案一案，已由泉州市公安局移送审查起诉，并向公司告知审查起诉阶段依法享有的诉讼权利和承担的诉讼义务。

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案件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